2023年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模板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篇一

现将□xx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生产经营单位是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其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全面负责。生产经营单位应依法依规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足安全管理人员，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将安全生产责任分解落实到班组和岗位。

二、建立安全生产会议制度生产经营单位每半个月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会议，乡安监站每个月召开一次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会议，通报当月的安全生产情况，布置安排下个月的安全生产。

三、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严格准入。生产经营单位对新招员工必须先进行体检、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特殊工种持证上岗。严禁未培训就上岗或先上岗后培训。新招员工必须实行工伤保险。

1、严格培训。生产经营单位每年开工复产前，要组织员工集中培训三天，每月集中培训一天，使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形成制度化、规范化。

2、严格管理。实行员工统一编号制度、持证上岗制度、挂牌上岗制度、出入井销号制度，严禁混岗、替岗、无证上岗，员工与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员工离开单位时，需进行体检，体检表交乡工业办备案。

3、建立档案。生产经营单位应建立员工档案，实行一人一档，将员工的培训资料、编号、工伤保险金、养老保险金、身份证复印件、体检表、上岗证、安全生产责任状等资料，统一整理归档。

4、严格落实矿级领导下井带班制度，矿长必须每月亲自下井带班8次以上。

四、建立安全生产现场管理制度、实行值守制度。生产经营单位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电话24小时畅通，随时有人接听电话，确保值班工作正常运转。井下和地面的通话系统要畅通。

2、加强顶板管理。逐步淘汰木支护，采用金属支架，每架不超过0.5米，严禁空顶作业。

3、搞好防治水。煤矿要制定防治水技术管理责任制，制定本矿防治水应急救援预案，做到“有疑必探、先探后掘”。

4、扎实做好“一通三防”。矿井必须完善通风系统，做好防火、防尘、防瓦斯。瓦斯监测必须做到“一炮三检”、“一班二检”。

5、强化机电运输。设立专门的管理机构，明确分管负责人，配备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

6、规范现场排险。员工在井下作业时，发现险情后，须由二人以上共同排险，并有专业人员指导，严禁单独排险作业。

五、建立事故应急救援和事故报告制度、生产经营单位制定科学的应急救援预案，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救援演练。

1、突发安全事故发生后，当事人或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报告企业主要负责人，主要负责人必须立即报告乡政府，乡政府必须在45分钟之内电话报告，90分钟之内文字报告县安委办，应急办和主管部门。

2、事故发生后，企业在报告的同时，应积极组织事故应急救援，防止事态扩大。

3、不得瞒报、漏报、谎报事故或故意拖延不报，故意破坏伪造事故现常

六、建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及事故隐患排查管理制度、由乡安监站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企业安全生产实行定期不定期地监督检查。

1、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场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2、未限期整改到位的，责令停产整顿，并以文字的形式上报县主管部门和在全乡通报。

3、严厉打击无证开采行为，坚决取缔非法开采行为。

七、严格奖惩制度、未造成人员伤亡，但社会影响较大地安全生产事件，要查清事故原因，分清事故责任，提出防范措施。

1、凡发生一般事故的企业，轻伤一人，罚款2000元；重伤一人，罚款5000元。

2、矿级领导下井带班制度未落实，被盛市、县检查受处罚的，

乡政府给予同额罚款。

3、凡发生死亡事故的企业，死亡一人处罚50000元。

4、罚金与矽肺病救助资金一并收齶。

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篇二

第一条、为加强公司生产工作的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促进公司事业的发展，根据有关劳动保护的法令、法规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本规定。

第二条、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必须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贯彻执行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负责制，各级领导要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生产要服从安全的需要，实现安全生产和文明生产。

第三条、对在安全生产方面有突出贡献的团体和个人要给予奖励，对违反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造成事故的责任者，要给予严肃处理，触及刑律的，交由司法机关论处。

二、机构与职贡

第四条、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委会）是公司安全生产的组织领导机构，由公司领导和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其主要职责是：全面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和劳动保护计划，实施安全生产检查和监督，调查处理事故等工作。安委会的日常事务由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安委办）负责处理。

第五条、公司下属生产单位必须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对本单位的职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制订安全生产实施细则和操作规程。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安委会的

各项安全指令，确保生产安全。安全生产小组组长由各单位的领导提任，并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机楼（房）生产班组要选配一名不脱产的安全员。

第六条、安全生产主要责任人的划分：单位行政第一把手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分管生产的领导和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员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的主要责任人。

第七条、各级工程师和技术人员在审核、批准技术计划、方案、图纸及其他各种技术文件时，必须保证安全技术和劳动卫生技术运用的准确性。

第八条、各职能部门必须在本职业务范围内做好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

第九条、公司安全生产专职管理干部职责：

1、协助领导贯彻执行劳动保护法令、制度，综合管理日常安全生产工作。

2、汇总和审查安全生产措施计划，并督促有关部门切实按期执行。

3、制定、修订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对这些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经常深入现场指导生产中的劳动保护工作。遇有特别紧急的不安全情况时，有权指令停止生产，并立即报告领导研究处理。

5、总结和推广安全生产的先进经验，协助有关部门搞好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和专业培训。

6、参加审查新建、改建、扩建、大修工程的设计文件和工程

验收及试运转工作。

7、参加伤亡事故的调查和处理，负责伤亡事故的`统计、分析和报告，协助有关部门提出防止事故的措施，并督促其按时实现。

8、根据有关规定，制定本单位的劳动防护用品、保健食品发放标准，并监督执行。

9、组织有关部门研究制定防止职业危害的措施，并监督执行。

10、对上级的指示和基层的情况上传下达，做好信息反馈工作。

第十条、各生产单位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员要协助本单位领导贯彻执行劳动保护法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处理本单位安全生产日常事务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工作。

第十一条、各机楼（房），生产班组安全员要经常检查、督促本机楼（房）班组人员遵守安全生产制度和操作规程。做好设备、工具等安全检查、保养工作。及时向上级报告本机楼（房）班组的安全生产情况。做好原始资料的登记和保管工作。

第十二条、职工在生产、工作中要认真学习和执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爱护生产设备和安全防护装置、设施及劳动保护用品。发现不安全情况，及时报告领导，迅速予以排除。

三、教育与培训

第十三条、对新职工、临时工、民工、实习人员，必须先进行安全生产的三级教育（即生产单位、机楼（房）或班组、生产岗位）才能准其进入操作岗位。对改变工种的工人，必

需重新进行安全教育才能上岗。

第十四条、对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电梯、电气、起重、焊接、车辆驾驶、杆线作业卜易燃易爆等特殊工种人员，必须进行专业安全技术培训，经有关部门严格考核并取得合格操作证（执照）后，才能准其独立操作。对特殊工种的在岗人员，必须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

四、设备、工程建设、劳动场所

第十五条、各种设备和仪器不得超负荷和带病运行，并要做到正确使用，经常维护，定期检修，不符合安全要求的陈旧设备，应有计划地更新和改造。

第十六条、电气设备和线路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电气设备应有可熔保险和漏电保护，绝缘必须良好，并有可靠的接地或接零保护措施；产生大量蒸气、腐蚀性气体或粉尘的工作场所，应使用密闭型电气设备；有易燃易爆危险的工作场所，应配备防爆型电气设备；潮湿场所和移动式的电气设备，应采用安全电压。电气设备必须符合相应防护等级的安全技术要求。

第十七条、引进国外设备时，对国内不能配套的安全附件，必需同时引进，引进的安全附件应符合我国的安全要求。

第十八条、凡新建、改建、扩建、迁建生产场地以及技术改造工程，都必需安排劳动保护设施的建设，并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简称三同时）。

第十九条、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在组织工程设计和竣工验收时，应提出劳动保护设施的设计方案，完成情况和质量评价报告，经同级劳资、卫生、保卫等部门和工会组织审查验收，并签名盖章后，方可施工、投产。未经以上部门同意而强行施工、投产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第二十条、劳动场所布局要合理，保持清洁、整齐。有毒有害的作业，必须有防护设施。

第二十一条、生产用房、建筑物必须坚固、安全；通道平坦、畅顺，要有足够的光线；为生产所设的坑、壕、池、走台、升降口等有危险的处所，必需有安全设施和明显的安全标志。

第二十二条、有高温、低温、潮湿、雷电、静电等危险的劳动场所，必须采取相应的有效防护措施。

第二十三条、雇请外单位人员在公司的场地进行施工作业时，主管单位应加强管理，必要时实行工作票制度。对违反作业规定并造成公司财产损失者，须索赔并严加处理。

第二十四条、被雇请的施工人员需进人机楼、机房施工作业时，须到保卫部办理《出入许可证》需明火作业者还须填写（公司临时动火作业申请表卜办理相关手续。

五、电信线路

第二十五条、电信线路的设计、施工和维护，应符合邮电部安全技术规定。凡从事电信线路施工和维护等工作人员，均要严格执行《电信线路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第二十六条、电信线路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安全施工程序组织施工。对架空线路、天线、地下及平底电缆、地下管道等电信施工工程及施工环境都必须相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施工工具和仪表要合格、灵敏、安全、可靠。高空作业工具和防护用品，必须由专业生产厂家和管理部门提供，并经常检查，定期鉴定。

第二十七条、电信线路维护要严防触电、高空坠落和倒杆事故，线路维护前一定要先检查线杆根基牢固状况，对电路验电确认安全后，方准操作。操作中要严密注意电力线对通信

线和操作安全的影响，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不准聘用或留用退休职工担任线路架设工作。

六、易燃、易爆物品

第二十八条、易燃、易爆物品的运输、贮存、使用、废品处理等，必须设有防火、防爆设施，严格执行安全操作守则和定员定量定品种的安全规定。

第二十九条、易燃、易爆物品的使用地和贮存点，要严禁烟火，要严格消除可能发生火种的一切隐患。检查设备需要动用明火时，必须采取妥善的防护措施，并经有关领导批准，在专人监护下进行。

七、电梯

第三十条、签订电梯订货、安装、维修保养合同时，须遵市劳动部门规定的有关安全要求。

第三十一条、新购的电梯必须是取得国家有关许可证并在劳动部门备案的单位设计、生产的产品。电梯销售商须设立有（经劳动局备案认可的）维修保养点或正式委托保养点。

第三十二条、电梯的使用必须取得劳动部门颁发的电梯使用合格证儿。

第三十三条、工程部门办理新安装电梯移交时，除应移交有关文件、说明书等资料以外，还须告诉接受单位有关电梯的维修、检测和年审等事宜。

第三十四条、负责管理电梯的单位，要切实加强电梯的管理、使用和维修、保养、年审等工作。发现隐患要立即消除，严禁电梯带隐患运行。

第三十五条、确需聘请外单位人员安装、维修、检测屯梯时，被雇请的单位必须是劳动部门安全认可的单位。

第三十六条、电梯管理单位须将电梯的维修、检测、年审和运行情况等资料影印副本报公司安委办备案。

八、个人防护用品和职此危害的预防与治疗

第三十七条、根据工作性质和劳动条例，为职工配备或发放个人防护用品，各单位必须教育职工正确使用防护用品，不懂得防护用品用途和性能的，不准上岗操作。

第三十八条、努力做好防尘、防毒、防辐射、防暑降温工作和防噪音工程，进行经常性的卫生监测，对超过国家卫生标准的有毒有害作业点，应进行技术改造或采取卫生防护措施，不断改善劳动条件，按规定发放保健食品补贴，提高有毒有害作业人员的健康水平。

第三十九条、对从事有毒有害作业人员，要实行每年一次定期职业体检制度。对确诊为职业病的患者，应立即上报公司人事部，由人事部或公司安委会视情况调整工作岗位，并及时作出治疗或疗养的决定。

第四十条、禁止中小学生和年龄不满18岁的青少年从事有毒有害生产劳动。禁止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哺乳期从事影响胎儿、婴儿健康的有毒有害作业。

九、检查和整改

第四十一条、坚持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公司安委会组织全公司的检查，每年不少于二次；各生产单位每季检查不少于一次；各机楼（房）和生产班组应实行班前班后检查制度；特殊工种和设备的操作者应进行每天检查。

第四十一条、发现不安全隐患，必须及时整改，如本单位不能进行整改的要立即报告安委办统一安排整改。

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篇三

俗语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规章制度就是企业的.规矩。没有健全而严格执行的规章制度，企业是管不好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则是企业规章制度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劳动者的安全和健康、保证生产活动顺利进行的手段。同时，没有健全和严格执行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企业的安全生产也是搞不好的。

党和国家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要通过规章制度去体现。通过实现规章制度，可以有条不紊地组织生产；可以从制度上促进广大劳动者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正确处理安全与生产的关系，真正做到当生产与安全发生矛盾时，生产服从安全。同时，劳动者按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生产作业，可以把安全工作与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紧密联系起来，使“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到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各个环节。

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内容

企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可分为安全生产管理、安全技术、工业卫生三个方面。

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制度，包括安全总则、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技术措施管理、安全生产教育、安全生产检查、伤亡事故报告、各类事故管理、特殊区域内施工审批制度、劳动保护设施管理、安全值日制度、安全生产竞赛办法、安全生产奖惩办法、劳动防护用品的发放管理办法、基本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三同时（即主体工程与劳动安全卫生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审查验收管理等。

安全技术方面的规章制度，包括电气安全技术、压力容器安全技术、锅炉安全技术、危险物品安全管理、建筑安全培训施工安全技术、消防管理、危险场所的安全技术管理、容器内作业、高空作业、企业内机动车辆安全管理、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管理（培训、考核、发证、持证作业等）、各工种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工业卫生方面的规章制度，包括尘毒监测、防尘防毒措施、防尘防毒设备的维护管理、职业病和职业中毒的统计报告、防暑降温管理、保健食品制度等。

三、安全生产责任制

鉴于安全寓于生产之中，企业的每一个工作人员都从不同的角度为企业的生产经营担负责任，每个人尽责的好坏直接影响企业的生产经营的成效。同样，根据“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企业的每一个工作人员又必须对安全生产担负责任，每个人尽责的好坏直接影响企业的安全生产。因此，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中，安全生产责任制是是中心内容，是企业岗位责任制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安全生产责任制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企业各级负责生产和经营的人员，在完成生产或经营任务的同时，对保证职工安全与健康负有重要的责任。二是各职能部门的人员，对自己业务范围内及有关的安全生产负有相应的责任。三是所有工人对自己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负责。

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篇四

本规定适用于各职能部门和全体员工;物资出入厂区的管理。

二、职责

行政人事部负责本制度的执行和监督;

三、工作内容及要求

1、人员管理

(1)全体员工应严格遵守公司制度，加强防火、防盗、防自然灾害的安全意识。

(2)工作时间，职工要按规定穿戴工作服并保持端正整洁。夏季禁止袒胸赤膊，禁止穿短裤、裙子进入车间，禁止穿拖鞋。

(3)进入厂区，职工要佩戴标志牌(胸卡)。外来人员随身携带会客牌(来访牌)。

(4)工作时间，禁止在车间门口及厂区主干道两旁聚集逗留。

(5)醉酒后禁止上岗。

(6)外来人员进入厂区时参照执行。

(7)外来人员不得随意进入车间(取送货人员除外)，用户进入车间需有销售员陪同。

2、车辆管理

(1)所有乘用车辆禁止进入生产区域。

(2)所有车辆(包括业务单位的货运车辆)要按指定区域停放，禁止堵塞厂区交通;禁止停放在厂区车间门口及标识的禁停区域。

(3)厂区限速20公里/小时，车间门口及转弯处限速5公里/小时。倒车、进出库房或厂房门口，限速2公里/小时。厂区内禁鸣高音喇叭。

(4)禁止非本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厂内车辆。

(5)厂大门外两侧50米内禁止停放任何车辆。

(6)外来入厂车辆参照执行。业务单位的货运车辆在业务完结后要及时出厂，禁止在厂区无故逗留过夜。

3、安全生产例会制度

(1)必须将安全生产工作列入企业办公会议的重要议事日程，不定期的根据上级有关安全的规定、要求和本企业安全生产形势的需要进行研究部署。各分管领导在汇报工作的同时，必须认真汇报各管辖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2)厂生产部门每月召开一次由全体员工参加的安全生产会议，会议由生产厂长和副生产厂长负责召集，主要由各车间汇报分管工作内的安全生产工作，针对发现的安全生产问题，研究部署下阶段的工作任务。

(3)各分管领导要根据分工系统内的安全生产管理情况，不定期召开本分管内的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确定安全工作重点，明确安全生产目标。

(4)厂生产部门作为企业具体负责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机构，要根据本企业安全工作重点、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不定期的召开车间的安全生产会议，做到及时上传下达，不延误时间。

4、安全培训制度

一、公司安全教育

(1)对新入厂员工，在进厂时进行安全教育，使新员工了解公司安全生产方面的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注意事项，树立遵章守纪安全第一的观念。

(2)每年进行一次安全培训，学习有关安全法律法规，学习安全防火、安全用电、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知识，提高员工的安全素质，预防事故的发生。

(3)结合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教育，利用标语、板报、会议、事故总结等不同形式，让员工明白事故发生的原因和预防事故的措施，从中认真吸取教训，增强自我保护能力。

(4)不定期的学习外地经验和重大事故通报。

二、新工艺、新技术的培训

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投产前，要按新的安操作规程，对岗位作业人员和有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经培训合格后，方能进行独立操作。

三、特种作业人员培训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特种作业人员技术培训考核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培训、考核，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工作。

5、安全生产评价管理制度

(1)厂生产主管部门将年度内的安全生产指标分解到车间、班组及重点生产岗位，并签定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2)厂生产主管部门要根据自身安全生产管理的特点制订安全生产管理标准，主要包括车间、班组安全组织标准;班前会标准;安全检查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安全制度管理标准;安全生产标准等。

(3)厂生产主管部门及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不定期的对各基本生产车间、班组、重点生产岗位进行安全生产检查。通过

检查发现事故隐患，责令其及时整改。并定期对车间、班组进行安全生产评价，总结经验教训，杜绝事故发生。

(4)对车间、班组进行安全生产评价要按照企业制订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有关的安全标准进行，不得随意降低标准。通过安全生产评价，不断提高车间、班组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实现个人无违章;岗位无隐患;车间、班组无事故。

全生产管理，努力实现企业的安全生产目标。

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全面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达到人人讲安全、人人管安全、人人保证安全、人人以强烈的责任心和高度的责任感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之目的，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和保证企业机械设备等财产安全，圆满完成各项生产任务，特签定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一、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得违反。

二、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不违反劳动纪律，正确使用和爱护劳动保护用品及其它安全设施。

三、对所使用的工具、器具、设备等要维护好，保证安全可靠并做到正确使用，保持作业现场的整洁和作业的方便。

五、发生事故要尽可能保护好现场，立即报告领导，并如实介绍事故情况，不得私自处理。

六、严格执行企业制定的安全考核奖惩规定，对安全工作成绩优异者进行表彰奖励，对违反制度或违章作业而造成事故

的予以经济处罚。

p

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篇五

客户档案资料全面、准确、有效。

客户档案资料的管理主要是收集、整理、归档及使用四个环节。

一般客户档案包括以下的资料：

1、收集客户单位资料

2、客户缴费记录包括各样应付之押金

3、客户装修工程文件

4、客户迁入时填具之资料

5、客户资料补充

6、客户联络资料

7、紧急事故联络人的资料

8、客户与管理处往来文件

9、客户违规事项与欠费记录

10、客户维修记录

11、客户投诉记录

12、客户单位有关的工程档案(与二次装修工程有关资料)与工作程序

1、及时上行下达客户与管理之间的知识、报告、通知、通报，传送文件应及时、准确，认真地登记并制作各种表格。

2、协调与客户之间的关系，加强横向沟通;

3、做好与客户有关各类文件的档案工作，并定期整理，以备随时查询及跟进;

4、接听客户投诉，解决客户投诉;

5、接听客户工程报修电话，及时联系修复。